

证券代码：838593

证券简称：大唐科技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秦广顺，男，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7 月至 1988 年 7 月，任大连煤气公司技术员；1988 年 7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大连煤气公司设计研究院项目负责人；1996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大连市煤气二厂迁建工程指挥部招标办主任；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大连煤气设计研究院副院长、书记；2003 年 3 月至今，任大连大众燃气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任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小鲁，男，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任西安天网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会计；1998 年 6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健力宝（西安）饮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广汇能源集团佳益汽车贸易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西安市宝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陕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中税网税务事务所陕西分所项目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5 月，

任陕西天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20 年 5 月至今，任信永中和（西安）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任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詹淑慧，女，196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4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建筑大学燃气热能工程专业，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5 月就读于重庆建筑大学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专业；1984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职于北京建筑大学环能学院，任教师一职；2021 年 12 月退休；2023 年 9 月至今任陕西大唐燃气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1 次董事会会议、5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姓名 |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
|--------|------------|------------------|-------------|-----------|--------------------------------------|----------|
| 秦广顺    | 21         | 21               | 0           | 0         | 否                                    | 5        |
| 刘小鲁    | 21         | 21               | 0           | 0         | 否                                    | 5        |
| 詹淑慧    | 21         | 21               | 0           | 0         | 否                                    | 5        |

2024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提名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选举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8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时间            | 会议名称          | 具体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24 年 1 月 3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陕西代新压铸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br>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低碳管材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2 月 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低碳管材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2 月 29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 1、《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用于偿还借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4 月 11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低碳管材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4 月 29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 1、《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br>2、《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br>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br>4、《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br>5、《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br>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br>7、《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 | 同意   |

|                  |               |                                                                                   |    |
|------------------|---------------|-----------------------------------------------------------------------------------|----|
|                  |               | 案》<br>8、《关于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br>9、《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2024 年 9 月 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 |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低碳管材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12 月 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br>2、《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同意 |
| 2024 年 12 月 29 日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br>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br>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br>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我们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调查，对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2025 年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秦广顺、刘小鲁、詹淑慧

2025 年 4 月 30 日